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紫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薇地产”）、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为紫薇地产提供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为深圳担保提供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紫薇地产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为深圳担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

●本次担保系为紫薇地产及深圳担保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截止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066.10 亿元。

●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已经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联营公司西安紫海置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0%，紫薇地产持股 50%，以下简称“紫海置业”）拟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3 年。紫海置业另一股东紫薇地产为本次融资提供 100%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按持股比例向紫薇地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华庚置业有限公司拟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2 年。公司委托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担保”）作为保证人，为本次融资开立保函；或由深圳担保认可的银行（以下简称“开函行”）为本次融资开立保函，深圳担保为开函行保函提供保证担保。深圳担保的保函额度或为开函行保函提供保证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公司向深圳担保上述担保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1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西安紫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1999 年 8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维东，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室内外建筑装潢；房屋销售、租赁、经营；房地产咨询；机电产品、化工产品(除专控易燃易爆危险品)、轻工产品的销售；工程承揽。(以上不含国家专项审批)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紫薇地产总资产为 21,539,638,467.91 元，负债总额为 15,799,029,683.60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4,545,292,870.40 元，流动负债为 10,802,662,750.8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297,937,109.81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96,034,792.65 元，净利润 332,182,083.25 元。

2、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7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0,510.5315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泽恩，经营范围：与担保业务有关的投融资咨询和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从事保证担保业务，开展诉讼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投标担保（以上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对担保、典当、小额贷款、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公司进行投资（营业执照另行申办）；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科技服务信息咨询。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52.28%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担保总资产为 29,157,300,224.12 元，负债总额为 10,861,085,860.07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150,000,000.00 元，流动负债为 5,312,204,398.0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6,219,757,717.06 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442,566,748.93 元，净利润 968,519,055.87 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担保总资产为 28,975,296,542.44 元，负债总额 10,394,938,471.12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150,000,000.00 元，流动负债为 5,106,754,257.2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6,490,441,984.71 元。2021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556,107,437.96 元，净利润为 288,396,140.47 元。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西安紫海置业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2、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 3、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 4、反担保情况：本次担保系公司为紫薇地产提供反担保。

（二）中山市华庚置业有限公司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2、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
- 3、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 4、反担保情况：本次担保系公司向深圳担保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局意见

本次反担保是为了满足项目公司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亦对上述反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066.10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09%，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30.42 亿

元。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